

广东省政府采购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607-2023-00947**

采购项目编号：**440607-2023-00947**

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

采购人：**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一章 投标邀请

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的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国内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

采购计划编号：440607-2023-00947

采购项目编号：440607-2023-00947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401,940.00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抢救病床):

采购包预算金额：401,940.00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医疗设备	抢救病床	1(批)	详见第二章	401,940.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中标人在接到甲方和丙方的供货通知后的9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并为采购人（第三方或使用单位）免费提供操作培训。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2023年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提供2022年度财务报表或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清单或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以财库（2022）3号文规定为准）等行政处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抢救病床）：本包组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抢救病床）：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4)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20日）

地点：详见招标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foshan.gov.cn/>）、采购机构网址（<http://www.fsyczb.com/>）。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云东海街道虹岭路与纵九路交界东南侧

联系方式：0757-668902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4号中盛大厦1411室

联系方式：0757-8626002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57-86260027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020-88696588

采购代理机构：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包号	包组名称	标的名称	数量	★产品最高限价（元）	★包组总限价（元）
采购包1	抢救病床	抢救病床	58张	401,940.00	401,940.00

说明：

1.投标人须对本项目为单位的货物进行整体响应，任何只对其中一部分内容进行的响应都被视为无效投标。

2.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投标人如有任何一条负偏离则导致投标无效。

3.用户需求书中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备注：本项目“抢救病床”为核心产品。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采购包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二、技术参数要求

包1：

【1】抢救病床

序号	技术要求
1	<p>一、尺寸：≥2120*980*480/750mm</p> <p>二、功能：背板调节角度0-80°，腿部调节角度0-45°，整体水平升降500-750mm，前后倾斜0~12°。</p> <p>三、配置：大龙门床头尾板，四片式PP护栏，中控刹车脚轮，不锈钢输液架，引流挂钩≥4个，AC220V电机一组，防水布全海绵床垫。</p> <p>四、产品特点：</p> <p>1、床面板：采用≥1.0mm厚碳钢板一次模压成型汽车钣金工艺，多气孔设计，整齐排列的通气孔兼备防滑功能，便于透气，背部特别添加“日”字形钢管加固结构，使得承重能力大大提高，整板受力均衡，抗压力强，永不变形。</p> <p>2、背部床板结构，均匀分散压力，有效延长螺杆及病床使用寿命；同时使摇手操作更省力，使用更轻松。</p> <p>▲3、床框部分：床框采用≥30*60矩型钢管，截面钢材厚度≥1.5mm；床体焊接质量坚实牢固，整床承载重量：床体静载承重≥260kg。</p> <p>4、床头尾板：大龙门ABS床头尾板，高低设计，中间带有防火装饰美化板，一体吹塑成型，手感光滑，无缝隙流线型床头尾板，牢固结实；暗藏锁定开关，操作简单，拆卸方便可兼做CPR急救功能。</p> <p>▲5、整床采用机器人焊接，精度高、强度高、金属熔深大，金属表面高温静电喷塑，通过环保认证标准，抗酸碱腐蚀，防霉，耐褪色。</p> <p>6、床头尾两侧≥4个输液架插孔，可供患者输液使用；床面两侧下方≥4个引流袋挂钩，可悬挂药剂袋、引流袋及污物袋等。</p> <p>7、中控刹车脚轮：一键踩刹控制，方便医护人员操作。</p> <p>8.保证电机系统安全性和稳定性。</p> <p>9、喷涂漆粉采用优质漆粉，高厚度，防刮伤，防锈，抗酸碱，耐腐蚀。</p> <p>10、附着力达到一级，更好的保护患者的身体健康。</p> <p>11、钢塑床头柜：</p> <p>1）. 两侧的不锈钢毛巾架挂钩，可挂毛巾及轻便物件。</p> <p>2）. 可抽出式餐桌板，餐板下设有一个抽屉。</p> <p>3）. 底层设有鞋柜。</p> <p>4）.后部为开水瓶架，可放置水壶。</p> <p>5）.车脚采用音响脚轮，静音高耐磨，稳定性好。</p> <p>6）.整体材质：整体采用优质冷扎钢板，焊接质量坚实牢固，质感顺滑流畅，焊缝工整。</p> <p>7）.柜体金属表面采用双重喷涂处理技术：经过去油、除锈、磷化、电；泳底漆等工艺，再进行静电粉末喷涂，达到内外防锈，延长床头柜的使用寿命。</p> <p>12.保修期≥5年。</p>

附件：

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具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说明：供应商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采购包1（抢救病床）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中标人在接到甲方和丙方的供货通知后的9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采购人正常使用并为采购人（第三方或使用单位）免费提供操作培训。
标的提供的地点	用户指定地点，交货方式为送货上门
付款方式	<p>1期：支付比例80%，★中标人向采购人提交合同价80%的预付款担保，采购人自收到预付款担保之日起30天（中标人若是中小企业则5个工作日内）内向中标人支付合同价的80%作为预付款。</p> <p>2期：支付比例10%，★全部设备送达安装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毕后30天（中标人若是中小企业则15天内）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至合同价的90%。</p> <p>3期：支付比例10%，★项目验收合格并经相关财政部门审定结算后30天（中标人若是中小企业则15天内）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至结算价的100%。</p> <p>注：（1）上述款项均不计算利息。中标人应严格按税收政策规定，向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缴纳各项税款，在收取款项时，向采购人提供税款缴纳凭证。（2）因采购人使用的是财政资金，采购人在规定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采购人已经按期支付。（3）本项目预付款须专款专用于本项目，不得挪用于其他项目或其他事项，否则属于中标人违约。若因中标人出现挪用预付款的违约行为，采购人有权直接启用预付款保函或在进度款项中予以扣回预付款，由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中标人需赔偿采购人的一切损失。</p>

验收要求	<p>1期：（1）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合同的技术标准进行技术验收，验收合格后，参与验收各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确认。（2）采购人组成验收小组按国家有关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合同规定之情形者，应在《验收合格单》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由采购人（及第三方）、中标人、代建人签字确认，作为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3）中标人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设备，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如果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中标人应在接到采购人方通知后30日历天负责更换符合标准的同型号设备，其费用由中标人负担。同时，中标人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设备质保期。（4）在验收工作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中标人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5）中标人负责完成所供设备安装调试并保证与用户原有设备互联互通，有关技术问题由中标人和制造商协同解决，未能解决的，视为中标人违约。完成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参与验收各方签署设备验收报告。（6）合同项下货物生产期间，采购人（及第三方）、代建人有权派工作人员到生产厂进行监造、现场抽样和出厂前预核。此次验核不代表采购人（及第三方）、代建人对货物的最终验收。期间相关费用，包括技术交流和材料费等由中标人负担。（7）采购人（及第三方）、代建人有权组织对货物进行随机抽样，并对抽样的货物进行检测，该检测结果将作为货物质量的评判依据，相关送检和检测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如检测指标不合格，采购人（及第三方）、代建人有权拒收货物，按有关条款对中标人进行处理，中标人应无条件的对拒收货物进行更换，并承担相关损失和处罚。（8）中标人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验收检测，该机构确定需经采购人、代建人批准同意，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采购人不另行支付。（9）验收标准以采购人、中标人、代建人三方达成的对质量和技术标准的约定、中标人承诺的质量和国家标准、国家或行业规定的相关质量和国家标准中最高者为准，且应充分满足采购人的使用要求。（10）中标人必须保证所供设备满足采购人的使用要求，须实现与采购人的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免费开放接口、配合接入信息系统、支持DICOM通讯功能的要求。所涉及的接口开发费、仪器计量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如中标人提供设备未能满足前述要求，视作中标人违约，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责任，由此造成采购人全部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p>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p>一、货物质量、安装与调试、保管等要求，（1）中标人须提供符合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的全新、未使用过的货物(包括所有配备件、随机工具等)，表面无划伤，无碰撞，无任何缺陷隐患，无污染，无侵权行为，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若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要求，采购人有权拒收货物。（2）中标人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投标</p>

承诺中采购人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中标人应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清单、设备用户手册、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设备操作流程卡及一切和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说明。所有文件应随货物一并交付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4）中标人须确保材料及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中标人有责任给予补充。

（5）中标人提供的全部货物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有良好的防湿、防锈、防潮、防雨、防腐及防碰撞的措施。在包装箱外标明合同名称、合同编号、产品名称、型号，包装箱内随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书。凡由于包装不良造成的损失和由此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

（6）国内产品或合资厂的产品须具备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查查阅。所有随设备的附件须齐全。

（7）中标人负责合同项目下货物的安装调试，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

（8）中标人安装时须对各安装场地内的其它设备、设施有良好保护措施。

（9）所有货物在用户指定地点收货及安装，用户只提供水、电及气源,其余所有附件由中标人提供。

（10）中标人负责线路布置，将货物安装并调试至正常运行的最佳状态。

（11）货物的风险责任和所有权在采购人、中标人与代建人三方签署设备到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后由采购人承担和享有，此前的风险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12）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中标人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13）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中标人负责。

二、质保期及售后服务要求，（1）售后服务由中标人负责履行，中标人应具备常用的零部件、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如果中标人委托其他公司履行售后服务，应提前告知采购人，并取得采购人书面同意，并另行签订售后服务协议。

（2）所有货物的质保期需符合技术参数所列的要求（若国家或制造商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保期的规定高于本要求，按国家或制造商或技术参数要求中的规定执行）。在质保期内中标人应免费提供设备正常使用情况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在非人为因素情况下，一切维护费用均由中标人负责。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中标人应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人工费、材料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由中标人负责。被更换的零部件的质保期则从更换日起计，如系统因故障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的，质保期重新计算。如中标人不按要求更换有缺陷货物，在质保期内未响应或未按时修复，采购人可自行采购同等或者同类货物替代或另请单位维修，所需费用（包括拆卸、安装费用）将在合同尾款中扣回，如不足以支付，则其差额部分将成为中标人所欠债务，采购人可向中标人追讨。质量质保期内的保修费用列入“售后服务报价”中，计入总价，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中标人应保障质量质保期满后的零配件供应和提供及时的有偿维修服务。在质保期内应确保正常使用率为95%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按故障时间（以报修时间起算）的3倍延长质保期。

（3）中标人应有长期售后维修服务机构或稳定的维修服务合作伙伴（须提供人员名单或场地证明文件），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对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对采

其他

购人的服务通知，中标人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不可抗力除外），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仍未能有效解决，中标人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采购人临时使用。如中标人不按要求在规定或承诺的时间内作出服务响应的，按人民币2000元/次向采购人支付违约金，如果中标人一年内不及时响应服务的次数累计达到10次或以上的，采购人有权追究中标人责任，由此造成采购人全部损失均由中标人承担。（4）免费安装调试，免费给用户培训3名或以上的经采购人确认合格的技术人员，培训的费用由中标人负责。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技术员基本掌握机器日常保养和基本维护技能。免费技术培训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5）中标人有责任提供设备的终身维修并提供优质的服务，储备足够的易损易耗零配件备库；质保期满后，按不高于或等于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易损易耗零配件清单中的单价供应。（6）在合同涉及的设备运行期内，中标人应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和版本更换、数据采集接口协议。

三、知识产权，中标人须保证，所提供货物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采购人的技术要求。所有货物及服务不得侵犯第三方版权、专利等，如所供货物牵涉知识产权等问题的法律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四、产品资质，★如果投标产品隶属医疗器械管理的，须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备案凭证；或提供产品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医疗器械产品注册登记表或医疗器械产品生产制造认可表（若投标人已办理二证合一，则只需提供医疗器械注册证）（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要求（“△”）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	其他医疗设备	抢救病床	批	1.00	401,940.00	401,940.00	工业	详见附件一

附表一：抢救病床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详见用第二章采购需求“二、技术参数要求”。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评审加重扣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必须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投标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投标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招标文件，对招标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得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投标人：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投标登记并提交电子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4.“评标委员会”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临时组织。

5.“中标供应商”是指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确定的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确定的或评标委员会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投标人。

6.招标文件：是指包括招标公告和招标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投标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投标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的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招标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标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标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标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投标保证金	<p>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0.00元整。</p> <p>开户单位：无</p> <p>开户账号：无</p> <p>开户银行：无</p> <p>支票提交方式：无</p> <p>汇票、本票提交方式：无</p> <p>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p> <p>投标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投标（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投标保证金。</p>
10	投标文件要求	<p>一、电子投标文件（必须提供）：</p> <p>（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1 份（需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p> <p>（2）非加密电子版文件 U 盘(或光盘) 0 份，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与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必须完全一致。</p> <p>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无法使用 CA 证书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电子投标文件开标解密时，供应商须在代理机构指引下启用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p> <p>二、纸质投标文件（代理机构自行选择）：（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应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递交的纸质文件需密封完好，注明“正本”和“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分别封装。如果正本与副本不符，应以正本为准。）。纸质投标文件使用情形：当项目采购系统出现故障，无法使用电子投标文件评标时，代理机构可根据云平台发布的通知指引，根据实际情况使用纸质投标文件评标。</p> <p>在电子投标文件能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不得因供应商未提交纸质投标文件而认定供应商投标无效。</p>
11	中标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 3家
12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 1家

13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 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标与评标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 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标、不得评标或直接废标。
14	项目兼投兼中(兼投不兼中)规则	无: /
15	中标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6	代理服务费	收取。 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差额定率累进法收费: 各包组以中标金额作为采购代理服务费的计算基数,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号、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及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的“货物类”计费标准计算后×68.5%。
17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投标人在开始开标后30分钟内, 按照采购文件要求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解密。 说明: 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三、说明

1.总则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投标人进行的本次采购活动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 且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 并保证其真实性, 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 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 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投标的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 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交, 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书后, 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采购包)中投标, 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采购包)投标, 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投标将视为无效投标。

5.3 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投标，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共同投标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投标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 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 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二十二条，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5.6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 关联企业投标说明

6.1 对于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6.2 对于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投标。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 关于中小微企业投标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 纪律与保密事项

8.1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投标人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投标人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8.2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不得与采购人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也不得私下接触评标委员会成员。

8.3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之前，投标人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评标委员会、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

8.4 获得本招标文件者，须履行本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项目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招标文件用作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

8.5 由采购人向投标人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标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投标人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

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评审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投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10.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只是为了使投标人能够利用招标人现有的资料。招标人对投标人由此而作出的推论、解释和结论概不负责。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发出；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招标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招标文件制作投标文件。

4.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投标人。

五、投标要求

1.投标登记

投标人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投标登记并在线获取招标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其投标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投标文件的制作

2.1投标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投标人承担。由于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投标，请充分考虑设备、网络环境、人员对系统熟悉度等因素，合理安排投标文件制作、提交时间，建议至少提前一天完成制作、提交工作。

2.2投标人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投标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和电子备用投标文件。所有投标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投标报价（如有报价）说明如下：

(1)投标人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开标一览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 如有对多个采购包投标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投标文件。

2.4 投标人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投标，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 投标人须对招标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7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投标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投标文件的提交

3.1 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须将电子投标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投标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投标人上传投标文件，已上传投标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投标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

(1) 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投标文件未完整上传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投标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 投标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投标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投标文件，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投标文件。

5.投标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标时间后，投标人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投标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6.投标保证金

6.1 投标保证金的缴纳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从投标人基本账户递交，由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请各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标时佛山市粤创招标代

理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担保函或投标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投标文件一同递交。

投标人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标或评标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中标的投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 (3)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备注：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其投标；
- (3)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
- (4)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投标有效期

7.1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如有）。采用投标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投标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投标人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投标人其投标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8.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中标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9.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开标、评标和定标

1. 开标

1.1 开标程序

招标工作人员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标，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解密情况，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开标分为现场电子开标和远程电子开标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标，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U盘前往开标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标。在投标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投标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投标人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投标文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标的，各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标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投标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投标。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投标文件的上传，投标将被拒绝，作无效投标处理。

1.2 开标异议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1.3 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开标。同时，本次采购活动结束。

1.4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投标无效处理：

-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解密的；
-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投标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投标文件与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通过投标客户端同时加密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定标

3.1 中标公告：

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foshan.gov.cn/>)、采购机构网址(<http://www.fsyczb.com/>)。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中标结果，中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中标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中标供应商外的其他投标人没有中标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在发布中标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供应商不得放弃中标。中标供应商放弃中标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项目废标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佛山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foshan.gov.cn/>)、采购机构网址(<http://www.fsyczb.com/>)。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询问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投标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 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 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 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李小姐

电话：0757-86260027

传真：0757-86260021

邮箱：FSSYCZB@126.com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桂澜路4号中盛大厦1411室

邮编：52800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佛山市三水区政务服务数据管理局交易监管股

地址：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同福路10号行政服务中心大院1号楼304室

电话：0757-87771609

邮编：528100

传真：-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超过30天尚未完成政府采购合同签订的政府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填报未能依法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具体原因、整改措施和预计签订合同时间等信息。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采购包1(抢救病床):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须知前附表中约定的有效供应商家数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应遵守下列评标纪律:

(1) 评标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2) 对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或投标人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3) 不得收受投标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投标人。若与投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4) 全体评委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进行评标,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5)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标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标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4.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4.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4.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4.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4.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4.7投标人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投标人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有上述情形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投标的投标人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投标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招标文件其他投标无效条款。

6.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对投标人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

7.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投标处理。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投标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抢救病床）：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10%	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微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微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时，给予价格扣除C1（C1为扣除比例，取值为10%），即：评标价=投标报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2	节能、环保产品	---	1%	对获得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或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给予1%的价格扣除，具体扣除比例根据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在采购项目中的重要性、所占比重等因素确定。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投标人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投标人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投标人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3）投标（响应）供应商统一在一份《中小企业声明函》中说明联合体各方的中小微情况：包括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及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且共同投标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

三、评审程序

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资格性审查。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详见后附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

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详见后附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中凡有其中任意一项未通过的，评审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对各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无效投标者，由评标委员会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投标当事人。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评标。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抢救病床）：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2023年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提供2022年度财务报表或提供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清单或提供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函》或投标函相关承诺格式。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较大数额罚款”以财库〔2022〕3号文规定为准）等行政处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 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企业资质	如投标人为生产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二、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如投标人为经营企业且所投产品包含第三类医疗器械，则提供有效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如主管部门另有规定，则从其规定。
9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0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包组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抢救病床）：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有）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3	报价要求	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
4	如有报价修正，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的。	如有报价修正，投标人按规定要求书面确认的。
5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实质性响应条款的（即标注★号条款）。	满足招标文件中要求的实质性响应条款的（即标注★号条款）。
6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7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投标文件未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8	未含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未含有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9	非以进口产品进行投标。	投标人非以进口产品进行投标。

2.投标文件澄清

2.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投标人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标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投标人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投标人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详细评审

采购包1(抢救病床):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15.0分 技术部分55.0分 报价得分30.0分

技术部分	带▲项重要技术参数响应 (20.0分)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带▲项重要技术参数（共2项）要求响应的情况进行评分：（1）全部无负偏离得满分20分。（2）每负偏离1条，扣10分。【注：▲项须提供相关证明资料（如第三方出具的检验报告，或制造商盖章的技术资料，或产品彩页）作为佐证并标注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否则视为负偏离并作相应的扣分。】
	一般条款技术参数响应 (20.0分)，（等次分值选择：0.0; 5.0; 15.0; 20.0;）	根据投标人对用户需求书一般技术参数要求响应的情况进行评分：（1）全部无负偏离得满分20分。（2）负偏离条款总数≤4条的得15分。（3）5条≤负偏离条款总数≤10条的得5分；（4）负偏离条款总数≥11条的得0分。【注：技术参数每个最小级别的序号代表一个条款（▲和★条款除外）。】
	产品质量 (8.0分)，（等次分值选择：0.0; 2.0; 4.0; 8.0;）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质量（包括材质用料、质检合格、质量性能等）进行评分：1、内容全面、详细、科学得8分。2、内容具体、合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4分。3、内容片面、简单得2分。4、没有提供得0分。
	质量保证措施 (7.0分)，（等次分值选择：0.0; 1.0; 3.0; 7.0;）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货物生产、质检、出厂、运输、交货等环节）进行评分：1、内容全面、详细、科学得7分。2、内容具体、合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3、内容片面、简单得1分。4、没有提供得0分。
商务部分	商务响应 (3.0分)，（等次分值选择：0.0; 1.0; 3.0;）	根据投标人对主要商务要求响应的情况进行评分：1、全部无负偏离得3分。2、负偏离条款总数≤2条的得1分；3、负偏离条款总数≥3条的得0分。注：根据每个最小级别的序号代表一项（★条款除外）。
	售后服务 (6.0分)，（等次分值选择：0.0; 1.0; 3.0; 6.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后续使用成本、制造商质保承诺、售后服务响应时间、维修处理速度、培训计划）进行评分：1、售后服务响应快捷、内容全面、详细、科学得6分。2、售后服务响应合理、内容具体、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3、内容片面、简单得1分。4、没有提供得0分。（注：（1）售后服务点或维修机构，如属自有的提供营业执照或产权（租赁）证明，如属委托的须提供委托协议与服务点的产权（租赁）证明。（2）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维修处理速度，提供服务点至采购人单位的百度地图驾车最短距离的查询截图，作为支撑材料。）
	实施方案 (6.0分)，（等次分值选择：0.0; 1.0; 3.0; 6.0;）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交货计划、安装调试方案、设备保养）进行评审：1、内容全面、详细、科学得6分。2、内容具体、合理、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得3分。3、内容片面、简单得1分。4、没有提供得0分。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30.0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分值【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4.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评委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提供相

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5.中标价的确定

除了按第四章第一点第7条修正并经投标人确认的投标报价作为中标价外，中标价以开标时公开唱标价为准。

6.其他无效投标的情形：

(1)评标期间，投标人没有按评标委员会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投标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中标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4)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合同书 (货物类)

项目名称：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 (第十三批) (三次)
采购人(甲方)：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
供应商(乙方)：
代建人(丙方)：佛山市三水云东海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佛山市三水区
合同签订时间：__年__月__日
采购包__：_____

采购合同

采购人(甲方)：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

供应商(乙方)：

代建人(丙方)：佛山市三水云东海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规定，甲方对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项目编号：_____)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采购，确定乙方为采购包中标人(成交供应商)，现依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相关文件的内容，甲、乙、丙三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采购货物清单

详见附件3：乙方报价清单明细表。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元整，合同总价款包含：采购清单中全部设备产品的设计、设备制造、随机零配件、标配工具、备品备件、包装、仓储、运输并搬运至甲方指定地点、运输保险、安装、调试、检测、培训等伴随服务、质保期服务、各项税费、与该项目实施交叉作业的其他单位之间发生的配合费以及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的不可预见费用等；包括本次采购设备安装所需场地条件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设备基础、电缆沟槽、配电箱、天花导轨吊环等安装所必须的设施。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金额不变。

第三条 付款条件

- 合同签订后，乙方应向甲方提交合同价80%的预付款担保。自收到预付款担保之日起，甲方应在30天(乙方若是中小企业则5个工作日内)内向乙方支付合同价的80%作为预付款。
- 全部设备送达安装现场并安装调试完毕后30天(乙方若是中小企业则15天内)内，甲方向乙方应支付至合同价的90%。
- 项目验收合格并经相关财政部门审定结算后30天(乙方若是中小企业则15天内)内，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价的100%。
- 上述款项均不计算利息。乙方应严格按税收政策规定，向项目所在地税务机关缴纳各项税款，在收取款项时，向甲方提供税款缴纳凭证。
- 因甲方使用的是财政资金，甲方在规定时间内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办理财政支付申请手续即视为甲方已经按期支付。
- 本项目预付款须专款专用于本项目，不得挪用于其他项目或其他事项，否则属于乙方违约。若因乙方出现挪用预付款的违约行为，甲方有权直接启用预付款保函或在进度款项中予以扣回预付款。由此导致甲方损失的，乙方需赔偿甲方的一切损失。

第四条 设备要求

1.货物为原制造商制造的全新产品，整机无污染，无侵权行为、表面无划损、无任何缺陷隐患，在中国境内可依常规安全合法使用。

2.交付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为：①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质量标准、环保标准或行业标准；②符合采购文件和投标承诺中甲方认可的合理最佳配置、参数及各项要求；③货物来源国官方标准。

3.进口产品必须具备原产地证明和商检局的检验证明及合法进货渠道证明（注：适用于进口产品）。

4.货物为原厂商未启封全新包装，具有出厂合格证，序列号、包装箱号与出厂批号一致，并可追索查阅。

5.乙方应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设备配置清单、设备用户手册、产品说明书、图纸、操作手册、维护手册（含维修密码及接口数据）、质量保证文件、服务指南、设备操作流程卡及一切和本项目有关的资料及说明。文件应随货物一并交付至甲方指定地点。

6.确保材料设备及多有配套件的完整性和可靠性。对于招标文件没有列出，而对该设备正常运行和维护必不可少的部件、配件等，乙方有责任给予补充。

7.乙方所提供货物，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环保要求及甲方的技术要求。所有货物及服务不得侵犯第三方版权、专利等，如所供货物牵涉知识产权等问题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五条包装

1.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交货地点。

2.乙方应在包装箱外标明合同名称、合同编号、产品名称、型号，包装箱内随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3.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当而引起的货物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责任和费用。

第六条交货时间、地点、交货方法（运输方式）

1.交货时间：乙方在接到甲方和丙方的供货通知后的90个日历天内完成供货、安装调试、验收及交付甲方正常使用并为甲方（第三方或使用单位）免费提供操作培训。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3.交货方法：由乙方负责采用适合的交通工具将采购货物及其附件运至交货现场并按甲方、丙方要求完成卸货及安装调试，签署验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视为完成交货。交货时应一并交付货物的有关单证。货物从生产厂运至甲方指定地点的运输、劳务及相关保险的办理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相应费用。

4.风险责任承担：货物的风险责任和所有权在甲乙丙三方签署设备到货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报告后由甲方承担和享有，此前的风险责任由乙方承担。

5.货物在现场的保管由乙方负责，直至项目安装、验收完毕。

6.货物在系统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前的保险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货物验收

1.合同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根据合同的技术标准进行技术验收，验收合格后，参与验收各方在《验收合格单》上签字确认。

2.验收按国家有关的规定、规范进行。验收时如发现所交付的设备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合同规定之情形者，应在《验收合格单》作出详尽的现场记录，并由甲方（及第三方）、乙方、丙方签字确认，作为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的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3.乙方应保证所供设备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设备，并符合国家有关标准、制造厂标准及合同技术标准要求。如果设备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设备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30日历天内负责更换符合标准的同型号设备，其费用由乙方负担。同时，乙方应按合同规定，相应延长设备质保期。

4.在验收工作中，发现数量不足或有质量、技术等问题，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采取补足、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5.乙方负责完成所供设备安装调试并保证与用户原有设备互联互通，有关技术问题由乙方和制造商协同解决，未能解决的，视为乙方违约。完成安装调试并经验收合格后，参与验收各方签署设备验收报告。

6.合同项下货物生产期间，甲方（及第三方）、丙方有权派工作人员到生产厂进行监造、现场抽样和出厂前验核。此次验核不代表甲方

(及第三方)、丙方对货物的最终验收。期间相关费用,包括技术交流和材料费等由乙方负担。

7.甲方(及第三方)、丙方有权组织对货物进行随机抽样,并对抽样的货物进行检测,该检测结果将作为货物质量的评判依据,相关送检和检测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检测指标不合格,甲方(及第三方)、丙方有权拒收货物,按有关条款对乙方进行处理,乙方应无条件的对拒收货物进行更换,并承担相关损失和处罚。

8.乙方需委托第三方专业机构进行验收检测,该机构确定需经甲方、丙方批准同意,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内,甲方不另行支付。

9.验收标准以甲、乙、丙三方达成的对质量和技术标准的约定、乙方承诺的质量和和技术标准、国家或行业规定的相关质量和和技术标准中最高者为准,且应充分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

10.乙方必须保证所供设备满足甲方的使用要求,须实现与甲方的信息系统互联互通,免费开放接口、配合接入信息系统、支持DICOM通讯功能的要求。所涉及的接口开发费用、仪器计量费均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提供设备未能满足前述要求,视作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由此造成甲方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售后服务由乙方负责履行,乙方应备有常用的零部件、有稳定的售后服务体系,能提供良好的售后服务。如果乙方委托其他公司履行售后服务,应提前告知甲方,并取得甲方书面同意,并另行签订售后服务协议。

2.货物的质保期不少于____年(若国家或制造商或技术参数要求中对本项目所涉及货物的质保期的规定高于本要求,按国家或制造商或技术参数要求中的规定执行)。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免费提供设备正常使用情况下的维修及保养服务,在非人为因素情况下,一切维护费用均由乙方负责。质保期内设备本身质量出现问题或由于设备本身质量原因造成的任何损伤或损坏,乙方应及时给予免费维修或免费更换,由此引起的人工费、材料费等其它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被更换的零部件的质保期则从更换日起算,如系统因故障停用时间累计超过60天的,质保期重新计算。如乙方不按甲方、丙方要求更换有缺陷货物,在质保期内未响应或未按时修复,甲方、丙方可自行采购同等或者同类货物替代或另请单位维修,所需费用(包括拆卸、安装费用)将在合同尾款中扣回,如不足以支付,则其差额部分将成为乙方所欠债务,甲方可向乙方追讨。质量质保期内的保修费用列入“售后服务报价”中,计入总价,甲方不再另行支付;乙方应保障质量质保期后的零配件供应和提供及时的有偿维修服务。乙方在质保期内应确保正常使用率为95%以上,如达不到此要求,即按故障时间(以报修时间起算)的3倍延长质保期。

3.乙方应有长期售后维修服务机构或稳定的维修服务合作伙伴(须提供人员名单或场地证明文件),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对产品提供终身维修服务。对甲方的服务通知,乙方在接报后1小时内响应,3小时内到达现场(不可抗力除外),24小时内处理完毕。若在24小时内仍未有效解决,乙方须免费提供同档次的设备予甲方临时使用。如乙方不按要求在规定或承诺的时间内作出服务响应的,乙方须按人民币2000元/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果乙方一年内不及时响应服务的次数累计达到10次或以上的,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责任,由此造成甲方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免费安装调试,免费给用户培训3名或以上的经甲方确认合格的技术人员,培训的费用由乙方负责。免费技术培训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设备的基本结构、性能、主要部件的构造及原理,日常使用操作、保养与管理,常见故障的排除,紧急情况的处理等,培训地点主要在设备安装现场或按双方协商安排。

5.乙方有责任提供设备的终身维修并提供优质的服务,储备足够的易损易耗零配件备库;质保期满后,按不高于或等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易损易耗零配件清单中的单价供应。

6.在合同涉及的设备运行期内,供应商应免费提供软件升级和版本更换、数据采集接口协议。

7.乙方服务热线电话:_____

第九条培训

1.乙方应与甲方协商制定培训计划,在设备使用现场对使用人员和技术人员进行培训,保证使用人员能够正确操作设备,技术员基本掌握机器日常保养和基本维护技能。

2.有关培训的人数和时间因不同设备设置,但必须达到上述要求。

3.乙方必须为甲方提供有关设备的安装、调试、使用、维修和保养所需的足够的中文技术文件。资料、文件包括但不限于:(1)技术材料(产品彩页、技术指南等);(2)使用管理规定(包括但不限于:系统操作、运行程序逻辑说明等);(3)维护保养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保养维护计划,一般故障维修方法,维护程序等)。

第十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未能按照本合同要求交付合格的货物或提供相关服务的违约责任。

1.1.对于货物被证实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者不符合合同要求的，或原材料、技术标准、尺寸、颜色等存在质量问题，在合同条款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验收和质量保证期内，甲方有权要求退货、退货重新制作、新货替换。乙方应按照甲方意见，用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解决：

（1）退货：甲方将货物退回乙方，乙方将合同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2）退货重新制作：甲方将货物退回乙方，乙方按照技术标准要求重新制作，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3）新货替换：乙方用满足技术标准要求的货物替换存在缺陷的产品，承担甲方蒙受的全部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风险，且相应延长所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乙方除按上述约定采取措施外，还要根据违约程度承担最高不超过合同总价的**10%**的违约金，违约金可按要求直接支付，也可从货款中直接扣除。

1.2.如果乙方未在甲方要求的**10**日内或甲方同意的期限内，按照上述任何一种方式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货款、同时按合同总价的**10%**支付违约金，并视损失情况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

1.3.对于未能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或被证实未提供应当承担的服务的，甲方有权要求限期整改。无合理理由不进行整改的视为根本违约。

2.乙方未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的违约责任。

（1）乙方未能按规定时间交货，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一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2）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采购文件、报价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5%**的违约金。

第十一条 异议的期限和方法

如果甲方、丙方发现货物存在产品设计、材料、工艺或其他潜在的质量缺陷，甲方、丙方及时以书面形式提出异议及其处理意见。乙方接到甲方、丙方的书面异议及其处理意见后，应在**10**日内到项目现场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丙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十二条 知识产权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版权等)及其他任何合法权益。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服务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遭致第三方索赔或主张权利的，乙方应当修正以避免侵权。

2.如果甲方在使用乙方货物或货物的任何一部分过程中，因侵犯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而遭致第三方索赔或主张权利的，乙方将自费为甲方应诉，并支付法院最终判决的甲方应支付第三方的一切费用、并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3.如乙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确实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已支付的全部货款，并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及支出的合理费用。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本合同所指不可抗力是指战争、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及其它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且经双方认定的客观事项或情况。

2.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影响合同约定的履行时，应在**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事实、原因等通知另一方，并同时提交相关的证明文件。

3.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仍然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按时履行本合同的约定，同时甲、乙、丙三方应就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进行协商，并约定自提交不可抗力书面证明文件起**30**天内本合同下所有约定应履行完毕。

4.确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甲乙双方协商承担。

5.除甲、乙、丙三方另有约定外，在不可抗力消除后，甲、乙、丙三方应继续履行本合同约定。

第十四条 争议的解决

1.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未能协商解决的，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2.诉讼费除诉讼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3.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变更、中止

1.如无重大变故，甲、乙、丙三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确需变更合同，甲、乙、丙三方应签署书面变更协议。变更协议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2.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3.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4.合同签订或履行过程中因其他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质疑、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第十六条合同终止、解除

1.有以下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

- (1) 本合同下所有约定已履行完毕的；
- (2) 一方违反本合同约定，并在收到另一方的书面违约通知书后30天内仍未改正的；
- (3) 一方经人民法院宣告破产且已无履约能力的；
- (4) 相关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2.有以下情形之一的，经甲乙丙三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 (1) 因不可抗力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一方明确表示或以其行为表明不履行本合同约定；
- (3) 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约定，经催告在双方约定的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
- (4) 因一方迟延履行本合同约定或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
- (5) 相关法律规定及本合同前述约定的其他情形。

3.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后，本合同约定中未完事项的履行由甲、乙、丙三方另行约定。

第十七条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八条其他

1.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应答文件、招标文件、合同条款、合同附件（协商、变更的，明确双方权利义务，以书面形式而表现出来的协议或书面通知或确认书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解释顺序以文件生成时间在后的为准。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丙三方通过书面补充协议协商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若补充协议存在与本合同相冲突的条款，以甲、乙、丙三方的最新约定为准。

3.乙方指定__作为乙方授权代表和本合同履行期间的联系人（职务：__、联系电话：__、电子邮箱：__），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全权负责与甲方、丙方的事务接洽，该授权代表（联系人）的行为、意思表示及对甲方、丙方所作的任何承诺、通知等均对乙方具有直接约束力；甲方、丙方通知送达该联系人（授权代表）时，即视为通知送达乙方。

4.乙方的指定联系人、授权代表的任何信息发生变化的，应提前5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丙方，否则相关送达的不利后果及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十九条合同生效

本合同一式拾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丙方执陆份；自甲、乙、丙三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代建人（丙方）：佛山市三水云东海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合同附件：

附件1：反商业贿赂合同

附件2：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附件3：乙方报价清单明细表

附件1

反商业贿赂合同

采购人（甲方）：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

供应商（乙方）：

代建人（丙方）：佛山市三水云东海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根据《关于开展治理商业贿赂专项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06]9号)以及有关项目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项目建设中的反商业贿赂工作，建立起责任机制、督查机制和保障机制，保证项目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甲、乙、丙三方特订立本合同。

1三方权利和义务

1.1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严格执行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三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发现其中一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发现其中一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没有上级部门的，可按施工合同通用条款第87条规定处理。

2甲、丙方义务

2.1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向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

等。

2.2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宴请（工作餐除外）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2.3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2.4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分包人、推销材料和工程设备，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约定以外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2.5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私自为合同工程安排施工队伍，也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2.6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3乙方义务

3.1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丙方或其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工作餐除外）及娱乐活动。

3.4乙方不得为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5乙方不得为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违约责任

4.1甲、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2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4.2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3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乙方1~3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5三方约定

本合同由三方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三方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三方签署后生效。

7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三方当事人签署之日起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后失效。

8合同份数

本廉政合同作为主合同附件，份数同主合同要求。

采购人（甲方）：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供应商（乙方）：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代建人（丙方）：佛山市三水云东海新城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附件2：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附件3：乙方报价清单明细表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6.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607-2023-00947**

采购项目编号：**440607-2023-00947**

所投采购包：第 包

(投标人名称)

年 月 日

投标文件目录

- 一、投标函
- 二、开标一览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投标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承诺函
- 十一、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二、监狱企业
-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四、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 十五、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 十六、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七、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八、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九、各类证明材料
- 二十、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一、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二、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三、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四、附件
- 二十五、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格式一：

投标函

致：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项目的招标[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7-2023-00947]，我方愿参与投标。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项目的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投标前已详细研究了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招标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投标人的内容，我方同意招标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招标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投标人名称)作为投标人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招标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与相关服务的投标总价详见《开标一览表》。

（二）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投标截止日有效，如有在投标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中标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标日之后，投标有效期之内撤回投标或中标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投标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投标。

（六）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招标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投标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中标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此条不适用）

（十）我方与其他投标人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评标委员会可将我方做无效投标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投标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招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电子邮箱：_____

代表姓名：_____职务：_____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二：

开标一览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开标一览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投标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投标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采购包：

货币及单位：人民币/元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投标人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2.“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五：

（投标人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_____ 现任我单位 _____ 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 _____

附：代表人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注册号码： _____ 企业类型： _____

经营范围： _____

投标人名称（盖章）： _____

地址：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

职务：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投标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投标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_(国家或地区)的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_(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440607-2023-00947]的投标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投标人(盖章)：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务：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七:

投标保证金

采购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格式十：

（对于采购需求写明“提供承诺”的条款，供应商可参照以下格式提供承诺）

承诺函

致：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

对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我方郑重承诺如下：

如中标/成交，我方承诺严格落实采购文件以下条款：（建议逐条复制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原文）

（一）星号条款

1.

2.

3.

.....

（二）三角号条款

1.

2.

3.

.....

（三）非星号、非三角号条款

1.

2.

3.

.....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在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中标，（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中标，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采购包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采购包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中标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书正本一式_____份，随投标文件装订_____份，送采购人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五：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招标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及评审标准要求的证明材料。

格式十六：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1.“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2.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3.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说明：

1. “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招标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2. 投标人应当如实填写上表“投标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本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投标无效。

3. 参数性质栏目按招标文件有标注的“★”、“▲”号条款进行填写，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条款。

4. “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5. “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订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九：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投标人认为需提供其他资料。

格式二十：

采购代理服务费支付承诺书

致：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如果我方在贵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招标中获中标（采购项目编号：440607-2023-00947），我方保证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按招标文件对代理服务费支付方式的约定，承担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我方如违约，愿凭贵单位开出的违约通知，从我方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中支付，不足部分由采购人在支付我方的中标合同款中代为扣付；以投标担保函（或保险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时，同意和要求投标担保函开立银行或担保机构、保险保函开立的保险机构应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的要求办理支付手续。

特此承诺！

投标人法定名称（公章）：_____

投标人法定地址：_____

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投标人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投标人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投标人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投标无效。

格式二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投标人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投标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佛山市粤创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佛山市三水区新城医院建设项目-医疗设备采购安装（第十三批）（三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440607-2023-00947）的投标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地址/邮编：_____

电话/传真：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_____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采购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向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_____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

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四：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 】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保险凭证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险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保证保险凭证：

一、保险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险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险凭证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 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格式二十五：

政府采购履约担保函

编号：

（采购人）：

鉴于贵方在_____项目（项目编号为_____以下简称“项目”）的采购中，确定_____为中标人/供应商，拟签订/已签订项目相关采购合同（以下简称“主合同”）。依据主合同的约定，供应商应向贵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可以履约担保函的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应供应商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履约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金额

我方的保证范围是主合同约定的合同价款总额的___%，数额为_____（大写），币种为人民币（即主合同履约保证金金额）。

二、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三、我方保证的期间为：本保函自开立之日起生效，至 年 月 日止。

四、在本保函的有效期限内，如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我方将在收到你方提交的本保函文件及符合下列全部条件的索赔通知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索赔通知文件必须以书面形式提出，列明索赔金额，并由你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二）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同时附有：

1. 一项书面声明，声明索赔款项并未由被保证人或其代理人直接或间接地支付给你方；
2. 证明被保证人违反上述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义务以及有责任支付你方索赔金额的证据。

（三）索赔通知文件必须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以下地址：

_____。

五、本保函保证金额将随被保证人逐步履行保函项下合同约定或法定的义务以及我方按你方索赔通知文件要求分次支付而相应递减。

六、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受益人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全部消灭。

七、本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本保函无效；被保证人基于保函项下的合同或基础交易或其他原因的抗辩，我方均有权主张。

八、因本保函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按以下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向我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起诉。

（二）提交 此栏空白 仲裁委员会(仲裁地点为此栏空白)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九、本保函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十、其他条款：

1. 本保函有效期届满或提前终止，本保函自动失效，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与责任自动全部消灭，此后提出的任何索赔均为无效索赔，我方无义务作出任何赔付。

2. 所有索赔通知必须在我方工作时间内到达本保函规定的地址。

十一、本保函自我方盖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联系地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年__月__日

采购合同履行保险凭证

致被保险人_____：

鉴于你方_____（招标方/被保险人）接受投保人_____（投标方）参加_____（采购）项目的投标，向投保人签发中标通知书，投保人在我公司投保《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我公司接受投保人的请求，在保险责任范围内，愿意就投保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采购合同，向你方提供如下保证保险：

一、我公司对上述采购项目出具的《采购合同履行保证保险》保单号：

二、上述保单项下我公司的保险金额（最高限额）：人民币（¥：元）

上述全部保险单的保险金额随投保人逐步履行采购合同约定的义务或我公司的赔付而递减。

三、本保险的保险期间自____年__月__日__时起至____年__月__日__时止，共计__天。

四、本保险合同仅承担履约保证责任：在本保险期限内，供应商在《采购合同》的履约过程中，因下列情形给你方造成直接损失的，在收到你方提交的符合保险合同约定的全部条件的书面文件，我公司依据保险合同有关约定并与你方达成一致赔偿意见后 30 个工作日内以上述保险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一）投保人未按照采购合同约定的时间、地点交付采购标的；

（二）投保人供应采购标的的规格、型号、数量、质量等不符合《采购合同》的约定。

五、索赔文件

（一）经被保险人有权人签字、加盖被保险人公章的书面索赔声明正本，索赔声明须注明本保险凭证对应的保单号并申明如下事实：

（1）投保人未履行采购合同相关义务；

（2）投保人的违约事实。

（二）保险单正本；

（三）《采购合同》副本及与采购项目进展、质量、缺陷有关的证明文件（包括《中标通知书》、投标书及其附录、会议纪要、其他合同文件等）；

（四）保险人要求投保人、被保险人所能提供的与确认保险事故的性质、原因、损失程度等有关的其他证明和资料；

（五）仲裁机构出具的裁决书或法院出具的裁定书、判决书等生效法律文书（适用于仲裁或诉讼确认损失的方式）；

六、未经保险人书面同意，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不得转让、质押，否则保险人在本保险凭证与保险合同项下的保险责任自动解除。

七、本保证保险发生争议协商解决不成，向保险人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八、本保证保险适用的保险条款为《_____》。

九、保险责任免除及其他本保险凭证未载明事宜以保险合同约定为准。

十、本保险凭证自保险人加盖保单专用章起生效。

保证人：_____（盖章）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开立日期：____年__月__日